湖南國民日報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立券之報紙▼

▲本社館設長沙皇倉坪三十八號▼

本社電報掛號零六六四號
本社編輯部電話八五五號
本社營業部
電話一百四十五號
◁第二百一十一號▷
◁日出三大張▷

本報價目

告白刊例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特載

國慶紀念宣傳大綱 (續)

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宣傳部

（四）沒有肅清敵人

從本黨三民主義的立場，來觀察國民革命的對象說，我們的敵人很明顯的是帝國主義，和帝國主義者的工具軍閥，以及軍閥的下層基礎貪官污吏土豪劣紳地痞流氓。但是最近本黨在改組以前，又發現了一個我們的敵人，只有大的敵人。革命成了功，其他的敵人，仍舊存在，而且有共產黨……這也是一大[illegible]

（六）今年的雙十節

雙十節到今年已是第十七次了。在這十七年的當中，因為本黨的同志不斷的努力奮鬥，我們一天一天的加增其紀念的價值……[illegible]……所以今年的雙十節，更是大不相同了。……[illegible]

（七）我們今後的努力

（一）要繼續辛亥的革命精神　辛亥革命的……[illegible]

（二）要努力廢除不平等條約　不平等條約……[illegible]

（三）恪遵總理的訓政程序　辛亥革命……[illegible]

（四）嚴密黨的組織　我們知道辛亥革命的失敗……[illegible]

（五）肅清共匪餘孽　共產黨的陰謀……[illegible]

標語

（一）辛亥革命開中國歷史上的新紀元。（二）辛亥革命是帝國主義滿清專制雙重壓迫的反響。（三）繼續辛亥革命的精神。（四）慶祝中華民國的統一。（五）五院成立是實現建國大綱的第一步。（六）擁護五中全會議決案。（七）辛亥革命是因黨員腐化而失敗。（八）辛亥革命是國民衆不參加而失敗。（九）肅清一切惡化腐化份子。（十）肅清共產的餘孽。（十一）嚴防共產黨挑撥離間。（十二）廢除一切不平等條約。（十三）打倒帝國主義。（十四）建設廉潔政府。（十五）國民革命成功萬歲。（十六）中國國民黨萬歲。（十七）中華民國萬歲。（完）

專電

中央公布 國府組織法

訓練人民行使政權之能力 促進本黨奉還政權於國民

▲中央常會通過訓政綱領六項

本報上海專員四日電：國府組織法，共七章四十八條。江（三日）經中央政治會議已修正通過，并由下午中央常會通過，公布全文，其內容與前電無甚出入。惟於第一章之前，加導言十句云：中國國民黨本革命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建設中華民國。既用兵力掃除障礙，由軍政時期入於訓政時期，允宜建立五權之規模，訓練人民行使政權之能力，并促進本黨奉還政權於國民。茲謹本歷史上所授予本黨指導監督政府之職責，制定國府組織法，頒布之如左。第一章規定國府組織及主席權限。第二章至第六章規定五院權限。第七章為附則。各條文僅較原草案稍有修正而已。至五院組織法，業經中央政治會推蔣介石孫哲生胡漢民戴季陶譚延闓等二十一人起草，由譚召集。定支（四日）晚在石板橋本宅，會商起草各委員，磋商起草事宜。聞已決定五院組織法，分別起草，不必同時。一院完竣，即送交政會通過。

本報漢口專員五日電：國府組織法已公布，七章四十八條。第一章總則，第二章行政院職權，第三第四第五第六四章立法司法考試監察各院之職權，第七章附則。第一條，國民政府總攬中華民國之治權。第二條，國民政府統率海陸空軍。第三條，國民政府行使宣戰媾和及締結條約之權。第四條，國民政府行大赦特赦及減刑權。第五條，國民政府以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五院組織之。第六條，國民政府設主席委員一人，委員十二人至十六人。第七條，國民政府五院院長副院長，由國民政府委員任之。第八條，國民政府主席，代表國民政府接見外使，並舉行或參與國際典禮。第九條，國民政府主席兼中華民國陸海空軍總司令。第十條，國民政府主席，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行政院院長代理之。第十一條，國民政府以國務會議處理國務。國務會議由國民政府委員組織之。國民政府主席，為國務會議之主席。第十二條，院與院間不能解決之事項，由國務會議議決之。第十三條，公布法律，發布命令，經國務會議議決，由國民政府主席及五院院長署名行之。第十四條，各院得依據法律發布命令。以下規定各院，均正副院長各一。立法委員四十九至九十九人，任期二年。監察院委員十二至十九人。

江（三日）中央常會通過訓政綱領。（全文見本日要聞）

五院組織法則已開起草委員會

五院院長人選無變更 中央三秘書長均內定

本報南京專員五日電：五院組織法則，支（四日）午在譚宅先開起草會。俟通過後即發表。人選近並無變更。惟定蔡元培長考試院，林森長監察院。

本報上海專員四日電：譚延闓為國府主席，蔣介石為國府主席。（推定約法起草委員）

本報上海專員四日電：中央各委對起草約法問題，將於灰（十日）提出討論。推定若干人組織約法起草委員會。

本報上海專員四日電：中央三秘書長，均內定。中央黨部陳立夫，政治會議曾養甫，國府古應芬。

德使館決計移南京

德使館亦準比使已赴京。

本報南京專員五日電：德使派參贊到京覓屋，決移南京。美使館亦有南遷意。

本報上海專員四日電：比使江（三日）由滬赴京。

中日交涉 大有急轉直下之勢

▲張羣中止赴操回國報告

本報上海專員五日電：張羣於出發歸國前，曾在訪之電通社記者云：日方既促進中日交涉解決之機會，殊堪為兩國賀。昨與田中首相招待，在外部以誠意交換意見，并表示五院制度確立，即開始交涉。予中心贊成，予須傳達首相意見，故會速歸國。

本報上海專員五日電：田中江（三日）接見張羣，謂日本決俟國府確立五院官制，任命主席及各院長後，國府及五院組織，名實俱來時，日即回答第二次通牒，同時命駐滬日領赴……

本報上海專員四日電：王正廷折衝，事，與外長王正廷先從條約問題入手，然後繼續交涉濟案漢三處懸案。現一切準備，均已就緒。望將此意轉告蔣介石及……

王正廷，張羣因此中止歸國。支（三日）晚即會遣東裝回國，報告田中意見於國府當局，中日交涉大有急轉直下即時開始之勢。駐滬日領亦有日內赴寧說。

本報上海專員四日電：張羣將由日赴寧。

上海市黨部奉令調停郵務工潮

北平郵工會應援滬郵工

本報上海專員四日電：郵務工潮未解決，中央令滬市黨部調停。

長沙亞東社五日電：北平郵工會電京，對滬郵工不平條件，須於四十八小時內圓滿答覆，否則罷工，並組罷工委員會。

外交部任命外交人員

本報漢口專員五日電：外部任陸光昆為駐美溫古華領事，樓桐蓀為條約委員會委員，高魯為駐法代辦。

東省定雙十節易幟

日人消息

△東征部隊陸續開北平

△河北省府通緝張宗昌

△張學良主和不對熱河

長沙亞東社五日電：日人確東省定雙十日易幟。奉軍有一部份撤退出關。

長沙亞東社五日電：國集團軍二師，冬（二日）開兩團由唐山開平，大部全部冬由長平過津赴平。

長沙亞東社五日電：河北省府通緝張宗昌。

長沙亞東社五日電：張學良東電何成濬，對熱河問題主和平解決。在平要人主先去湯玉麟，以平熱民公憤。惟張學良擬勝湯玉麟部撤至朝陽。

長沙亞東社五日電：陳調元衔蔣介石命北上，聞為解決熱事有關。

武漢要聞

本報漢口專員五日電：漢市委會，公開招考科員錄事辦事員，微（五日）起報名。

本報漢口專員五日電：雙十加木上進行，現擬小搶。

本報漢口專員五日電：漢市新村，定三月內成三千棟。

中央已允接濟在湘軍隊縮編費

△政分會轉令兩湖懲治貪污條例

張學良請中央補助軍費

中央分令兩湖政府遵照

本報漢口專員五日電：京電，中央允接濟在湘軍隊縮編費，數目未定。

本報漢口專員五日電：張學良電京，三省軍費月需六百萬元，不敷百五十萬，請中央補助。

本報漢口專員五日電：懲治貪污條例，政分會昨呈……

蔣夢麟允就大學院長

本報漢口專員五日電：何應欽江（三日）偕蔣夢麟赴莫干山，支（四日）返京。蔣夢麟因蔡元培慫恿電促，允來京就職。

公電

政分會建議定「九二三」為紀念日

電請各方一致建議

（銜略）均鑒：此次京電各軍……於九月二十三日……[illegible]

國內新聞

談東征直魯殘敵經過情形

九月二十三日為可紀念之日

白崇禧

[illegible]

食之產銷·以謀民食之自足·

政策之一

李天同題　楊宇霆與白崇禧會晤後

已與國府一致行動

各軍縮編後　重行改定各師番號

共四十三師＝十四師長未定

川中四將領　在貴中召集重要會議

鄧錫侯反對　劉湘未可樂觀

共黨最近的　秘密工作常識

——錄浪嶼工部局抄出

△一九二八年五月廿一日

△摺頁式未訂開

△紅色油印

內容

撮要

如何舉行秘密會議

如何保存秘密文件

秘密交通法

上海郵務工會　罷工形勢將擴大

各工會表示援助　市黨部促即復工

王伯羣謂此次罷工恐有其他用意

某中委談五院長產生問題

根本談不到約法

海軍艦隊　分四處校閱

南京＝上海　江陰＝福州

上海三機關　定日招待外賓

共同慶祝全國統一

廉金銅舖合啟事

[illegible]

請看岳陽龔子淵等因劇共發生大竊案

[illegible]

萬國儲蓄會八月份頭獎糾葛解決

[illegible]

國民革命軍第四集團軍第三十六軍調查陣亡將士履歷啟事

[illegible]

原屬部隊	階級	姓名	事蹟

外徵收・如釐金・雜[illegible]・當一切廢絕之・政策之

追悼楊少荻先生大會籌備處啓事

國民革命軍第三獨立師司令部副官處啓事

吳魯 謝菊隱 訂婚啓事

平江西鄉公民歌頌胡營長揚之功德

黃埔同學會湖南員辦公處啓事

黃明脫離

大麓學校舊制中學第四年級生

失票聲明

牙章作廢

湖南十三中學續招新生

張勳生兒知悉

潘金聲啓事

病者注意

大麓學校繼續招生

聲明田照作廢

長沙市公安局桌捐征收處啓事

和豐興記火柴公司召集股東會議通告

津市棉業公會實行整頓計劃披露

周處長仲評鑒

湖南電燈公司代辦光華公司緊要啓事

會同廣生

注意

介紹名醫

公館出售

律師魏君健啓事

養能女校續招生

澧縣花欄公會啓事

有房屋出佃者注意

啓事作廢

警界同志注意

營業三聯婚聲明

離婚啓事

易望理啓事

代訃

遺失聲明

頌揚德政

證章作廢

徽章作廢

長沙海關布告

黨務要聞

中央執委會 公布訓政綱領六項

拒絕登記違反黨紀黨員

△省指委會通令

省委會通令實行減租

—准在中央未確定辦法以前暫照收穫百分之四十納租—

省委會獎寧鄉縣委會 剷共努力

民廳通令 團局人員須一律登記

—向各該地方黨部—

市指委會第十二次委員會議

市委會昨日歡迎賀龍強

會兩要電 聲援反日

十四軍政訓部電

長沙縣委會 兩項會議

（一）常委會

（二）臨時會

人軍政訓處電

新化指委被捕詳情

該會已派代表李肖萍赴省向省委會呈明一切經過請示辦法

國際消息

英國工黨亦開大會

否決反對印度調查委員案

哥斯德黎加與巴拿馬斷交

國際勞工協定 通過二十五件

—小國批准者已達三百廿五起—

日資本家決議破壞我國差等稅率

意王行將遜位

「幽靈飛機」 聲息全無 遠望不見

國際商會 決派委員來華 調查實業情形 報告世界會議

印度研究

自治前途不容樂觀

各黨聯席會議通過憲法 要點爲組織一民主政府 預備交西門調查團審查

各縣黨務消息彙誌

沅江

制定勞工法・改良勞動者之生活狀況

本黨對內

保障勞工團體・並扶助其發展・

政策之一

何會辦在邵陽縣委會演詞

省訓練部工作報告

來稿更正

中國國民黨湖南長沙市黨務指導委員會組織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市黨員總登記時間，前經本會確定於九月三十號截止。在此期間內，先後來會登記者，不下千餘人。惟查本市忠實同志，或有未能深切認識此次總登記之意義，因而徘徊觀望，猶豫不前者。此實黨志薄弱，未能堅守革命立場之所致。本部為救濟缺陷起見，特提出委員會第八次臨時會議，延長登記時間。當議決從十月一號起至十號止延長登記十日。查此次登記時間延長，實予本市同志以最後的機會。凡屬忠實同志，應當了然于黨務整理之重要。黨的健全，為一切事業之基礎。秉此信念，共同在黨內一致團結，為有組織有紀律之奮鬥。更不容徬徨，不容猶豫。其各迅速來會登記，是為至要。特此通告。

一十五個人生哲學家（九）

我們的「妹妹」是一個最光明磊落的女子，她聽見她朋友的大主張，自然表示贊同，但她覺得除「和平」之外，尚須「奮鬥」，奮鬥的目的在「救中國」。這完全是一位進化的女同志了！因為「和平，奮鬥，救中國」，是孫總理的遺言，這位女同志便恪遵遺訓，就發了她自己的主張。當下她向那朋友說：「我們女子若不給著革命潮流，積極奮鬥，將來還有被男性……之一日。女子不獨在法律上，經濟上，政治上，教育上要與男子一律平等，在……上也應一律平等，所有一切都應一律平等！這才真是平等。……我覺得過去女子是吃了柔弱的虧，我們若太主張「和平」，恐反而中了男子的心計，但這不過是妹妹的一點意見，不知姐姐以為如何？」

總而言之，兩個小小的姊妹，都含一腔……覺得我們的第十位哲學家呆呆的看她出神！

傷心的哀訴

呵！我知之矣！

打倒秘密的當舖

譚畏公近詩

嚴定田賦地稅之法定額・禁止一切額

公布欄

湖南長沙地方法院

△刑事判決

判決

丁淡光等共同被告一案。

主文：

丁淡光犯竊盜三人以上共同竊盜一罪，處有期徒刑三年，裁判確定前羈押日數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illegible]

△民事裁判

[illegible]

△刑事批示

[illegible]

△民事批示

[illegible]

△檢察處批示

[illegible]

湖南省貨物稅率表

第七類 藥材 中西膏丹丸散及其藥品 (續)

品名	附註	單位	稅率
小包仁丹		[illegible]	[illegible]
小包人丹		[illegible]	[illegible]
大小盒仁丹		[illegible]	[illegible]
大小瓶人丹		[illegible]	[illegible]
戲頭金丹		[illegible]	[illegible]
梅花點舌丹		[illegible]	[illegible]
生活丹		[illegible]	[illegible]
化痧金丹		[illegible]	[illegible]
生肌散丹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未完)

[illegible]

中國國民黨湖南省長沙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啓事

[illegible]

黨光週刊 第十四期出版

本埠各書局均有出售——零售每期五分——

第十四期目錄

[illegible]

朱懶仙君祖慈太陳百歲開慶定重九日稱觴

[illegible]

第二軍前教導師軍需處處長陳寅啓事

[illegible]

楊宅親友同鑒

[illegible]

大律師聶家凱事務所

[illegible]

中國國民黨湖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組織部通告

[illegible]

光華電燈公司股東事務所啓事

[illegible]

介紹名醫

[illegible]

孔道大學繼續招生

[illegible]

湖南省黨義教師檢定委員會佈告

[illegible]

共信週刊 第一期出版

[illegible]

中國國民黨湖南長沙市指導委員會啓事

[illegible]

本省新聞

湘民熱烈籌備舉行國慶紀念 游藝項目繁多

省政府 △籌備會議

△聘請幹事

△游藝項目

△召集會議

湘省籌設省立銀行 資本全定為二百萬元

政治分會頒來懲治貪汚條例 責令省府嚴切執行

取締……

朱毛兩股匪 擬用全力直犯事陽 魯署電令各軍嚴密防範

何會辦昨日抵省

張定銷假出席省務會議

禁煙總局長羅英辭職

第二汽車路局正副局長業經改委

自治研究會成立紀盛 本日午後一時開第一次常會

教育廳科長秘書昨已委定

開拔來省 本日可到

長平瀏三縣聯防辦法 計十一條

魯主席保舉建築專門人才

湘鄂贛三省聯絡會剿彭匪德懷

公安局嚴防共黨暴動 根據省府電令

擅離職守

袁院長昨日首途晉京

中國如借外債・當在使中國政

平江電請增兵徹底肅清共匪

〔請指揮電令偵明匪踪迅派部隊勦辦〕

留日湘生請釋周八百

〔其非共黨希望知事放生〕

羅團長由衡抵省

賀龍產業准予沒收

作清鄉費

民政廳昨日新委任

〔委范新元長湘潭公安局〕

省令追繳新甯縣長欠繳路股

長沙東鄉槍決共匪

全壽卿一名

東西幹路仍照五十英尺

湘西食鹽

來函照登

財整委會召集榷局正辦談話

商業經濟

岳州關進口貨旬報表

（十七年九月十一日至二十日）

△外國棉貨類▽

△中國棉貨類▽

△外國雜貨類▽

金融市況

△中國雜貨類▽

汽車角票限期收回

△十月底止

豆麥價漲

各縣通訊

社會新聞

假名嚇詐

公安局嘉獎得力巡官

十萬店槍斃擄款潛逃

警備部拿獲賭窩

同興福

茶油換桐油

火險公司不肯賠款

小吳門外搶奪傾斉

文昌閣

長沙氣象觀測

清鄉檢舉

湖南人民反日外交後援會發行

反日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月六日

懲柳專號

對柳案一個澈底的討論

[illegible]

湖南國民日報副刊

[illegible]

本會對於柳案之兩電

[illegible]

湖南國民日報副刊

[illegible]

公理的力量

[illegible]

本黨對內

[illegible]